

2023年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通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篇一

为扎实做好我校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高度重视强降雨、洪水、泥石流、山体滑坡、雷电等自然灾害对学校 and 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不利影响，切实做好防大汛、抗大灾的各项准备，提前预警，及早部署，切实把汛期安全生产工作摆到重要位置，抓实抓好。最大限度地减少洪涝灾害和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学院和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有关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要求，按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工作方针，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学校成立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纪委书记、校长助理

成员：各行政部门、二级学院负责人。

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日常管理由分管安全分管校领导牵头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保卫处，主任保卫处负责人担任，具体负责指导学校做好日常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

(一)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组长负责防汛和防地质灾害救助应急全面工作，召集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重大事项及应

急预案的启动、实施；副组长具体负责防洪救助应急工作的指挥、协调、工作部署、任务下达、检查监督、考核、指导；各成员之间应分工协作，各司其职，做好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和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救灾抢险组、安全防疫组、后勤保障组、稳定安抚组、宣传工作组六个具体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

组长：党政办负责人

成员：党政办全体人员、人事处全体人员

工作职责

（1）负责指导、监督制定洪涝灾害防范和应急处置预案。负责处理领导小组日常事务，监督检查预案的贯彻落实情况，指导学院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

（2）负责洪涝灾害救助的灾情报告受理、处置、传递和综合协调与联络工作。

（3）负责收集、传递综合情报信息，收集各工作组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和上级有关部门汇报灾情和救灾工作进展情况，适时通报洪涝灾害救助各方面工作进展等情况。

（4）负责落实灾害救助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2. 救灾抢险组

组长：保卫处负责人

成员：保卫处所有成员

工作职责

(1) 制定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

(2) 在灾害发生后第一时间赶到受灾现场，统筹协调现场各项救灾抢险工作。

(3) 随时掌握、传递最新灾情动态，收集、汇总、反馈各种救灾抢险信息。

3. 安全防疫组

组长：医务室负责人

成员：医务室所有成员

工作职责

(1) 负责指导灾后防疫和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联系疾控部门进行传染病的预防，处理灾后疫情突发情况和事件。

(2) 负责指导受灾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及时检查、排除各种安全隐患，制定学校重点部位的安全防范工作规范和要求，监督检查受灾学校的食堂饮水、食品卫生等工作。

(3) 负责安全教育和灾害防范知识教育，检查灾后学校正常开学情况，提出救助措施。

4. 后勤保障组

组长：后勤处负责人

成员：后勤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1) 准备好汛期抢险救灾物资，保障出险时能及时提供物资支持。

(2) 具体办理救灾资金拨付事宜，落实各项项目管理措施。

5. 稳定安抚组

组长：工会负责人

副组长：各处室（二级学院）副主任、副处长

成员：全体辅导员

工作职责：

(1) 负责灾后学校师生的思想稳定工作。

(2) 组织开展对受灾人员的慰问，协助灾后安置等事项。

6. 宣传工作组

组长：宣传部负责人

成员：宣传部全体人员

工作职责：

(1) 负责救灾政策的宣传，及时准确报道受灾情况和抢险救灾工作。

(2) 搜集整理救灾的影像图片、先进事迹、典型材料，联系新闻媒体向社会宣传，集中报道一线救灾工作，编辑救灾工作简报。

（三）防汛和防地质灾害领导小组的职责：

1. 根据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制订本部门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
2. 建立健全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责任制度，并将责任分解到各岗位、落实到人。
3. 和当地政府及上级国土、气象、防震减灾等部门联系，掌握本县地质灾害隐患点情况，并通过教师会、家长会、家校联系群、微信公众号、告家长书等形式告知师生、家长，如遇地质灾害发生，要及时科学避险。同时检查督促各部门各岗位认真落实洪涝灾害的防御措施。
4. 宣传洪涝灾害防御知识，开展应急演练。
5. 坚持24小时值班，开通值班电话，确保信息畅通。
6. 发生洪涝灾害事件后，学院院长和相关责任人应第一时间到现场应急处置，并以最快的通讯方式第一时间向教育局、所在县（镇）党委、政府汇报学校有关洪涝灾害情况；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实施抢救，确保学校和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一）日常工作

1. 各部门要及早制订切合实际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分工明确，责任到人。要准备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必要的工具和物资，密切注意气象、水利部门的汛情通告。
2. 各部门要加强对师生防汛和防地质灾害知识的宣传教育，通过教职工例会、、主题班会、宣传栏、黑板报等形式，把防汛和防地质灾害的基本知识传授到每位师生，提高教职工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能力和学生的自救互救能力。

3. 各部门要认真进行汛前检查。部门负责人带队，对学校建筑物、围墙、排水系统、校内施工场地、校园周边山体、危桥险路等进行一次拉网式检查，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把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4. 各部门要加强对学校图书、电教、仪器设备、贵重物品的防护工作，对图书室、电脑室、实验室要严格管理，特别要注意危化药品的安全存放，切实做好防水防潮等工作。

(二) 救灾应急工作

1. 一旦发生险情，各部门立即启动各自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同时及时向学校、教育局、所在镇党委政府报告。必须服从指挥，协同作战，全力应对，确保师生员工的安全和减少财产损失。

2. 按照预案迅速转移受灾学生，安排他们的学习、生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食品、饮水、衣物等救灾物资的调集和发放工作。

3. 加强对校舍及附属设施的监测监控工作，妥善安排灾后教育教学工作。

(一) 防汛和防地质灾害抢险工作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部门和个人必须无条件服从领导小组的应急指挥命令，不得以任何借口抵制或推诿。

(二) 灾害发生后，各工作组要按领导小组的指令迅速进入工作状态，不得延误时机，确保抢险应急工作有序进行。如遇工作有交叉，学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三) 各部门必须结合部门实际，科学制定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加强对师生的宣传教育，积极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恶劣天气，要安排教师做好校园周边险情监控。

为保障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得顺利进行，对因指挥不当、贻误救灾和拒不执行防汛和防地质灾害调度、命令造成重大防汛和防地质灾害事故的，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的行政、法律责任。

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篇二

为扎实做好我校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高度重视强降雨、洪水、泥石流、山体滑坡、雷电等自然灾害对学校和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不利影响，切实做好防大汛、抗大灾的各项准备，提前预警，及早部署，切实把汛期安全生产工作摆到重要位置，抓实抓好。最大限度地减少洪涝灾害和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学院和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有关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要求，按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工作方针，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一、工作机构

学校成立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纪委书记、校长助理

成员：各行政部门、二级学院负责人。

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日常管理由分管安全分管校领导牵头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保卫处，主任保卫处负责人担任，具体负责指导学校做好日常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组长负责防汛和防地质灾害救助应急全面工作，召集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重大事项及应急预案的启动、实施；副组长具体负责防洪救助应急工作的指

挥、协调、工作部署、任务下达、检查监督、考核、指导;各成员之间应分工协作,各司其职,做好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和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救灾抢险组、安全防疫组、后勤保障组、稳定安抚组、宣传工作组六个具体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

组长:党政办负责人

成员:党政办全体人员、人事处全体人员

工作职责

(1)负责指导、监督制定洪涝灾害防范和应急处置预案。负责处理领导小组日常事务,监督检查预案的贯彻落实情况,指导学院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

(2)负责洪涝灾害救助的灾情报告受理、处置、传递和综合协调与联络工作。

(3)负责收集、传递综合情报信息,收集各工作组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和上级有关部门汇报灾情和救灾工作进展情况,适时通报洪涝灾害救助各方面工作进展等情况。

(4)负责落实灾害救助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2. 救灾抢险组

组长:保卫处负责人

成员:保卫处所有成员

工作职责

(1)制定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

(2)在灾害发生后第一时间赶到受灾现场，统筹协调现场各项救灾抢险工作。

(3)随时掌握、传递最新灾情动态，收集、汇总、反馈各种救灾抢险信息。

3. 安全防疫组

组长：医务室负责人

成员：医务室所有成员

工作职责

(1)负责指导灾后防疫和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联系疾控部门进行传染病的预防，处理灾后疫情突发情况和事件。

(2)负责指导受灾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及时检查、排除各种安全隐患，制定学校重点部位的安全防范工作规范和要求，监督检查受灾学校的食堂饮水、食品卫生等工作。

(3)负责安全教育和灾害防范知识教育，检查灾后学校正常开学情况，提出救助措施。

4. 后勤保障组

组长：后勤处负责人

成员：后勤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1)准备好汛期抢险救灾物资，保障出险时能及时提供物资支持。

(2)具体办理救灾资金拨付事宜，落实各项项目管理措施。

5. 稳定安抚组

组长：工会负责人

副组长：各处室(二级学院)副主任、副处长

成员：全体辅导员

工作职责：

(1)负责灾后学校师生的思想稳定工作。

(2)组织开展对受灾人员的慰问，协助灾后安置等事项。

6. 宣传工作组

组长：宣传部负责人

成员：宣传部全体人员

工作职责：

(1)负责救灾政策的宣传，及时准确报道受灾情况和抢险救灾工作。

(2)搜集整理救灾的影像图片、先进事迹、典型材料，联系新闻媒体向社会宣传，集中报道一线救灾工作，编辑救灾工作简报。

(三)防汛和防地质灾害领导小组的职责：

1. 根据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制订本部门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预案。
2. 建立健全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责任制度，并将责任分解到各岗位、落实到人。
3. 和当地政府及上级国土、气象、防震减灾等部门联系，掌握本县地质灾害隐患点情况，并通过教师会、家长会、家校联系群、微信公众号、告家长书等形式告知师生、家长，如遇地质灾害发生，要及时科学避险。同时检查督促各部门各岗位认真落实洪涝灾害的防御措施。
4. 宣传洪涝灾害防御知识，开展应急演练。
5. 坚持24小时值班，开通值班电话，确保信息畅通。
6. 发生洪涝灾害事件后，学院院长和相关责任人应第一时间到现场应急处置，并以最快的通讯方式第一时间向教育局、所在县(镇)党委、政府汇报学校有关洪涝灾害情况；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实施抢救，确保学校和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二、工作措施

(一)日常工作

1. 各部门要及早制订切合实际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分工明确，责任到人。要准备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必要的工具和物资，密切注意气象、水利部门的汛情通告。
2. 各部门要加强对师生防汛和防地质灾害知识的宣传教育，通过教职工例会、、主题班会、宣传栏、黑板报等形式，把防汛和防地质灾害的基本知识传授到每位师生，提高教职工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能力和学生的自救互救能力。

3. 各部门要认真进行汛前检查。部门负责人带队，对学校建筑物、围墙、排水系统、校内施工场地、校园周边山体、危桥险路等进行一次拉网式检查，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把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4. 各部门要加强对学校图书、电教、仪器设备、贵重物品的防护工作，对图书室、电脑室、实验室要严格管理，特别要注意危化药品的安全存放，切实做好防水防潮等工作。

(二) 救灾应急工作

1. 一旦发生险情，各部门立即启动各自的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同时及时向学校、教育局、所在镇党委政府报告。必须服从指挥，协同作战，全力应对，确保师生员工的安全和减少财产损失。

2. 按照预案迅速转移受灾学生，安排他们的学习、生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食品、饮水、衣物等救灾物资的调集和发放工作。

3. 加强对校舍及附属设施的监测监控工作，妥善安排灾后教育教学工作。

三、工作纪律

(一) 防汛和防地质灾害抢险工作坚持集中领导，统一指挥。部门和个人必须无条件服从领导小组的应急指挥命令，不得以任何借口抵制或推诿。

(二) 灾害发生后，各工作组要按领导小组的指令迅速进入工作状态，不得延误时机，确保抢险应急工作有序进行。如遇工作有交叉，学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三) 各部门必须结合部门实际，科学制定防汛和防地质灾害

工作预案，加强对师生的宣传教育，积极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恶劣天气，要安排教师做好校园周边险情监控。

四、责任追究

为保障防汛和防地质灾害工作得顺利进行，对因指挥不当、贻误救灾和拒不执行防汛和防地质灾害调度、命令造成重大防汛和防地质灾害事故的，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的行政、法律责任。

五、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篇三

一、总则

1. 编制目的

建立职责明确、运转有序、反应迅速、处置有力的学校防灾抗灾应急体系，避免和最大程度地减轻因沙尘暴或长时间强降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师生生命安全，维护学校稳定，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2. 编制依据

依据区教育局编制的《麦积区教育系统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和党川乡关于印发麦积区党川乡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防灾预案的通知，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3. 指导思想

在各级党委、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把师生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掌握本辖区所属学校针对突发地

质灾害的主动权，建立健全处置突发地质灾害的长效机制。

4. 工作原则

预防为主，以人为本。建立健全本中心学校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和预报预警、应急处置机制，把保障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作为应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5. 适应范围

中心学校所属基层小学因自然因素或者人为活动引发或者可能引发的危及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地质灾害，适用本预案。

二、机构和职责

1. 党川中心学校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及其主要职责

党川中心学校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是中心学校所属的基层小学、幼儿园地质灾害应急工作的领导机构，其组成如下：

总 指 挥：尤文斌

副 总 指 挥：马金保

成 员：李旭东、姚海林、董自林、刘恩祥、张小龙、董江、陈玉鹏和各基层小学校长。

指挥部主要职责：领导和指挥本校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及抢险救灾工作。

2. 党川中心学校应急指挥办公室组成及其主要职责

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姚海林同志兼任，副主任由董自林同志担任。

主要职责：及时掌握地质灾害动态信息，负责向中心学校指挥部及当地政府、教育主管部门地质灾害防治领导机构报告相关动态信息，在指挥部的统一部署下，协调各职能组和各校做好应急抢险工作。

3. 党川中心学校指挥部成员及主要职责

指挥部下设应急处置组、卫生防疫组、物资保障组、生活安置组、资金保障组、灾情调查组、治安消防组、值班信息组、宣传动员组、监测预报组、灾后重建组、值班组、车辆保障组。

中心学校地质灾害应急防灾救灾组织管理机构见附件1。各职能小组工作职责见附件2。

三、工作要求

1. 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无条件服从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的指挥和工作安排，不得推诿延误工作。
2. 共产党员应身先士卒，勇挑重担，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急师生之所急，忧师生之所忧，团结协作，同舟共济，战胜灾情。
3. 各职能小组应全力配合学校及相关部门做好抢险救灾和善后处理等各项工作，做到尽职尽责，同时应注意自身的安全防护工作，加强自我保护措施，确保人身安全。

五、奖惩与责任 1. 奖励

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将给予表彰奖励。

2. 责任追究

对引发地质灾害的单位和个人的责任追究，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和教育局有关文件处理；对不及时报告地质灾害险情和灾情信息、不服从指挥调度，在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中失职、渎职的有关人员按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上级政府和中心学校、教育局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举报不履行或者不按照规定履行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职责的单位和个人。

党川中心学校

2012-5-23

为了建立职责明确、运转有序、反应迅速、处置有力的学校防灾抗灾应急体系，避免和最大程度地减轻因台风、强热带风暴或长时间强降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师生生命安全，维护学校稳定，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依据县教育局编制的《古浪县教育系统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在各级党委、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把师生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建立健全处置突发地质灾害的长效机制。

二、工作原则 预防为主，以人为本。建立健全本系统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和预报预警、应急处置机制，把保障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作为应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三、适应范围 学校因自然因素或者人为活动引发或者可能引

发的危及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地质灾害，适用本预案。

二、机构和职责

为及时有效地处置各类突发性地质灾害事故，特成立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其组成人员如下。

总指挥 朱多元 负责总体安排及事故上报。

副指挥 陈玉刚 朱进鸿 负责事故现场指挥。

教育组

组长 陈玉刚

组员 王庆伟 袁才琦 各班主任

负责贯彻落实上级文件要求和会议精神，进行地质灾害预防教育 抢险组

组 长 袁才琦

成 员 赵 海 王玉翔 许吉年 俞新三

负责事故现场的紧急处理

教室疏导组：

组 长 王庆伟

成 员 袁才琦 胡天虎 银守安 陆兴芳 李玉琴

宿舍疏导组：

组 长 朱进鸿

成 员 王海儒 胡全安 赵海水 李新林

负责安排事故现场师生有序疏散。

勤务组

组 长 胡俊贤

成 员 徐新才 马玉娣 石 艳

负责后勤保障，医疗救护。

突出事件信号发放员： 值周员

三、工作制度

- 1、统一领导和学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 2、制定和防治工作。
- 3、发生地质灾害灾情或险情时调动全校力量，决定采取抢险救灾措施。
- 4、确定学位地质灾害隐患点危险点监测人。
- 5、负责宣布全校进入防地质灾害紧急期和紧急期结束 。
- 6、完成县地质灾害防治指挥部或镇指挥部安排的其它工作。

四、工作要求

1. 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无条件服从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的指挥和工作安排，不得推诿延误工作。

2. 共产党员应身先士卒，勇挑重担，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急师生之所急，忧师生之所忧，团结协作，同舟共济，战胜灾情。

3. 各职能小组应全力配合学校及相关部门做好抢险救灾和善后处理等各项工作，做到尽职尽责，同时应注意自身的安全防护工作，加强自我保护措施，确保人身安全。

五、奖惩与责任

1. 奖励 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将给予表彰奖励。

2. 责任追究 对引发地质灾害的单位和个人的责任追究，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和教育局有关文件处理；对不及时报告地质灾害险情和灾情信息、不服从指挥调度，在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中失职、渎职的有关人员按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上级政府和教育工作站、教育局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举报不履行或者不按照规定履行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职责的单位和个人。

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篇四

***文件《关于做好汛期安全工作的通知》（沈教体发〔2018〕189号）的要求，结合学校的工作指示精神，按照“预防第一、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协作”的原则，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轻灾害造成的损失，保护我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的地质灾害，是指由于自然因素或人为活动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灾害。

我校落实责任制，学校领导班子是带头人，加强自然灾害危害性的教育，提高我校全体师生自我保护意识；做到早预防、早报告、早处置；建立快速反映的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不因自然灾害而危及师生安全的财产损失。

（一）预防为主，常抓不懈。经常宣传地质灾害事故的预防知识，提高学校的师生的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日常检查，发生隐患及早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努力减小自然灾害事故的损失。

（二）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在当地政府和学校的领导下。学校成立地质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负责预防、指挥、协调、处理工作。

（三）快速反应，高效运转。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增强人力、物力、财力储备，提高应急处理能力。一旦发生地质灾害事故，快速反应，及时高效地做好处置工作。

我校成立地质灾害应急领导小组，统一指挥防灾减灾工作。

（一）观庄中学地质灾害应急机构及职责

1、应急领导小组及职责

组长：郑某某

职责：负责学校及上级领导的请示和指令下达，组织防灾减灾工作的相关事宜，对灾害处理进行全面调度和指挥工作。

副组长：孙某某、孙某某

职责：建立“一岗双责”，在组长的统一指挥下，负责对各

教师及班级干进行统一调度，对所分管的工作进行统一安排，深入一线进行现场指挥，对灾后重建工作进行指导。

(1) 后勤保障:学校总务处。负责人:李伟

职责:负责救灾资金、物质、机械、调配和运输,保障救灾物质及时足量到位,搞好灾后物质供应;做好救灾损失评估和上报工作;安排好救灾资金和抚恤金,为早日恢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创造条件。

(3) 救灾的事故处理组:教导处。责任人:邹某某。

职责:迅速组织实施抢险救灾;处理灾后事故,调查灾情、分类统计、登记造册;指导学校灾后重建工作。

(4) 教育和防疫组:学校团委。责任人:姜某某。

职责:负责与疾控中心和卫生部门联系,做好药品医疗设备的器械的准备,普及卫生知识和急救知识,协同乡村卫生站和卫生防疫部门做好学校急救和卫生防疫工作,预防和控制传染病、流行病在校园的爆发和流行;积极做好预防各种突发性地质灾害知识教育,指导各学校搞好自救、逃生演练,落实灾后教育教学用房和场地,搞好师生心理疏导和教育,平定师生情绪,及时安排落实复课时间,确保学校尽快恢复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收集、挖掘、整理防震减灾活动中的典型事迹的人物,及时宣传报道。

(5) 组员:各班主任。

职责:及时了解防震减灾活动及震后抢险救灾活动情况,防止造谣、传谣,并及时辟谣,对造谣、传谣的行为迅速调查和依法处理,维护社会和学校稳定。

(二) 学校地质灾害救助应急机构及职责

1、学校救助应急领导小组

学校成立由校长负责的学校地质灾害事故工作领导小组，教育负责落实学校地质事故的预防工作。

职责：

(1) 根据当地政府和中心学校的预防地质灾害事故应急预案制定本校的地质灾害事故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地质灾害事故预防责任制。汇总和收集学校地质灾害事故的信息情况，及时上报。

(3) 根据不同的季节和情况，广泛深入地开展预防地质灾害事故的知识宣传，提高师生的预防能力和意识。

(4) 检查、督促学校预防地质灾害事故的落实情况。

(5) 经常性的开展校舍、场地、山坡、围墙、水沟、电线、烟囱、树木等建筑物的安全检查，预防地质灾害事故的发生。

(6) 根据地质灾害事故的预警，切实做好师生的安全和疏散工作。

(7) 在当地政府、学校领导的指挥下，迅速做好因地质灾害事故而发生的处置工作。

2、应急工作组及职责

学校应成立后勤保障、事故出车和宣传教育等应急工作组，并明确职责，责任到人。

(一) 学校在狂风、暴风、地震等地质灾害期间，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并设立和开通值班电话。

（二）严格执行学校重大地质灾害事故报告制度。对发生的事故做好按程序逐级报告，并以最快的通信方式报告有关部门，确保信息畅通。

（三）不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四）建立地质灾害事故举报制度。教师或个人有责任 and 权力向学校或上级部门举报地质灾害事故的隐患，有权向上级政府部门举报有关学校不履行地质灾害事故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的情况。

根据地质灾害事故的发生情况，结合学校的特点，启动相应的地质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做出应急反应的处置。保证组织落实，人力落实，财力落实，以最快、最高效的办法处置时间，确保师生的安全。

（一）地质灾害发生时，由学校当天值周人员和在校教师等采取鸣锣、吹哨或校园广播（喇叭）等方式发布紧急预警撤离信号。

（二）立即停止一切教学活动，所有学校教师参加救援和疏导。在上课时由各任课教师带领学生按指定线路到指定地点集中，班主任；立即到班，老师在确认学生完全撤离后最后一个撤离。

（三）任课教师、班主任应按照平时安全演练逃生的路线有组织、迅速地疏散学生；地震、火灾等其他灾害发生时，如安全通道破坏无法安全撤离时要稳定学生的情绪，并引导学生转移到相对安全的地方等待救援。

（四）紧急撤离时，学生应停止一切其他活动，不得携带书包，迅速离开现场，听从老师指导，互相照顾，帮助弱小、有病同学撤离。

（五）值周或后勤教师听到信号后立即打开所有大门，并立即检查应急通道是否打开畅通。

（六）在紧急疏散学校师生至安全地点的同时，半小时内向当地政府、国土资源部门、中心学校领导小组综合组报告。

（七）工作时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除拨打119、110报警外，迅速报告学校领导，校领导应立即指挥工作人员关闭电源；夜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要大声呼救，立即拨打119、110报警电话，并报告学校领导。

（八）发生漏水现象危及学生安全的应立即切断水源（消防用水源除外）。

（九）在报警的同时校领导应立即到一线进行指挥，学校应急领导小组迅速作出反应，指挥教师迅速到达指定位置。

1、教育宣传组：将相关情况报告主管部门、当地政府领导及各有关部门，联系110等相关部门到场扑救，联系医疗部门实施医疗救护。

2、事故处理组：引导学生安全撤离到安全的疏散集中地，并要安慰管理好学生，不使学生走失、走散。将受伤师生及时送往医院救治或就地对伤员展开救护，并就地取材营救尚未脱险师生。

3、后勤保障组：保障人、财、物及时到位，尽最大可能保证师生生命安全，使损失减少到最小。

（十）除不可抗力的地震等自然灾害外，人为引起的灾害应保护好现场，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进行事故现场分析，查明原因。

（一）地质灾害发生后，学校要在灾害体周围设立醒目的警

示标志，并派专人对地质灾害进行24小时动态监测，每半小时向中心学校领导小组、当地政府相关部门报告一次灾害体动态变化情况。

（二）学校要迅速协调镇政府和村委组织师生撤离和财产转移，转移方向为灾害体发生点两侧的安全地带，并妥善安置受灾人员。

（三）若发生严重人员伤亡，要立即组织人员将伤者送往当地卫生院救治，同时请求镇级及其他卫生站援救。

（四）若有疫情发生时，应迅速向中心学校领导小组综合组、当地政府和卫生院紧急报告，尽可能将疫情控制在萌芽状态。

（五）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及灾后重建工作等。

（六）协助相关部门作好善后处理工作。

根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学校校长是本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师生安全、学校稳定工作负总责。实行责任追究制，对玩忽职守、疏于管理、造成学校自然灾害事故者，应视情节轻重，给予有关责任人相应处分，触犯法律的要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国家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篇五

为提高区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应对地质灾害的能力，确保辖区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全区和谐稳定环境，根据市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和有关文件、规定要求，制定本预案。

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将地质灾害的治理与经济发展紧密结合起来，以突发性致灾地质作用为重点，群测群防为主要手段，处理好长远与当前，整体与局部的关系，

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坚持避让与治理相结合和全面规划、突出重点的原则，以人为本，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

适用范围：本预案适用于处置包括自然因素或者人为活动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地面沉降等与地质作用有关的灾害。

为加强对地质灾害的领导水平，确保在发生地质灾害时，有统一协调的领导组织机构，决定调整区地质灾害抢险救灾应急领导小组。

（一）调整后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国土资源局，办公室主任由同志兼任。

（二）领导小组职责：

1. 统一领导区辖区地质灾害应急工作，执行上级下达的地质灾害抢险救灾任务，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地质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

2. 督查各部门和各企业提高地质灾害应急反应能力，下达启动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命令，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对灾情实施救援，统一部署，安排指挥各组成机构的工作任务。

3. 协调、安排地质灾害防治经费，及时掌握辖区范围内地质

灾害基本情况，向上级报告和友邻乡镇通报情况，必要时请求支援。

4. 发生小型及其以上地质灾害时，组织成员亲赴现场，指挥地质灾害现场的抢险救灾工作。

5. 制定的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和应急预案，并进行督促检查和落实；

6. 组织完成地质灾害后的规划重建工作和其它工作。

（三）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1. 随时掌握地质灾害情况，为领导小组决策提供所需的信息。

2. 依据领导小组命令，组织各单位及时赶赴灾害现场参与抢险救灾，协调组织有关部门的统一救援行动。

3. 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灾害调查情况，受领导小组委托，全权处置灾害现场的各种突发事件。

4. 负责组织现场应急调查处置工作。

5. 负责应急

调查报告

的编写和上报。

6. 负责协调应急调查与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关系。

7. 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

（四）成立抢险救灾小组

为确保处置地质灾害工作的顺利进行，组建区地质灾害抢险救灾应急救援队，队长由张其军同志担任。

1. 组织协调指挥各相关单位和救援队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2. 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灾害发生或者灾情扩大。
3. 及时动员受到地质灾害威胁的居民以及其他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

抢险救援分队分3个小组，分别是治安小组、抢险救援小组、医疗救护小组。

治安小组由派出所人员组成，齐洪斌为小组长，主要负责预防和处置防止因地质灾害引发的群体性治安事件，做好进出灾区道路和灾区内交通疏导工作，协助组织灾区群众转移，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抢险救援小组由民兵应急分队人员组成，闫文彪为小组长，主要负责抢险救灾工作，采取排险防治措施防止灾情扩大，组织、转移、安置灾民，及时设置避险场所和救灾物资供应点。

医疗救护小组由榆树沟卫生院人员组成，李亚斌为小组长，主要负责在地质灾害现场对伤病员进行紧急救护，并提供一定数量的伤病员治疗床位。

（一）预防预报预警信息

要进一步加快完善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建设，开展地质灾害调查，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建设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和专业监测网络，及时传送地质灾害险情灾情、汛情和气象信息。

（二）信息收集与分析

广泛收集整理与突发地质灾害预防预警有关的数据资料和相关信息，进行地质灾害中、短期趋势预测，建立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等资料数据库。

（三）编制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每年年初拟订本年度的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要标明辖区内主要灾害点的分布，说明主要灾害点的威胁对象和范围，明确重点防范期，制订具体有效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确定地质灾害的监测、预防责任人。

（四）地质灾害险情巡查

进一步充分发挥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和专业监测网络的作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加强对地质灾害重点地区的监测和防范，发现险情时，要及时向区管委会和区国土资源局报告。协助国土资源局及时划定灾害危险区，设置危险区警示标志，确定预警信号和撤离路线。根据险情变化及时提出应急对策，组织群众转移避让或采取排险防治措施，情况危急时，应强制组织避灾疏散。

（五）“防灾明白卡”发放

为提高群众的防灾意识和能力，根据当地已查出的地质灾害危险点、隐患点，将群测群防工作落实到具体单位，落实到村委会主任以及受灾害隐患点威胁的村民，将涉及地质灾害防治内容的“明白卡”发到企业及村民手中。

（六）建立地质灾害预报预警制度

要依照群测群防责任制的规定，立即将有关信息通知到地质灾害危险点的防灾责任人、监测人和该区域内的群众；各单

位和当地群众要对照“防灾明白卡”的要求，做好防灾的各项准备工作。

1. 速报时限要求：当接到辖区内出现特大型、大型、中、小型地质灾害报告后，应在1小时内速报区管委会和国土资源局。

2. 速报的内容：灾害速报的内容主要包括地质灾害险情或灾情出现的地点和时间、地质灾害类型、灾害体的规模、可能的引发因素和发展趋势等。对已发生的地质灾害，速报内容还要包括伤亡和失踪的人数以及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 发现地质灾害灾情或险情有新的变化时，要随时进行续报。

1. 发生地质灾害时，根据监测人员和当地群众对灾情的报告，按照地质灾害预案制定的人员财产的转移路线进行撤离避灾，将人员财产转移至安全地带。情况紧急时，可以强行组织避灾疏散；并及时向区管委会和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上报和通报。

2.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应当按照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分工，做好相应的应急工作。尽快查明地质灾害发生原因、影响范围等情况，提出应急处理措施，减轻和控制地质灾害灾情。

3. 民政、卫生、公安等部门要及时设置避难场所和救济物资供应点，妥善安排灾民生活，做好医疗救护、卫生防疫、疾病控制、药品供应、社会治安工作；通信、交通部门保证地质灾害应急的通信畅通和救灾物资、设备、药物、食品的运送。

4. 根据地质灾害应急处理的需要，领导小组应当紧急调集人员，调用物资、交通工具和相关的设施、设备；必要时，可以根据需要在抢险救灾区域范围内采取交通管制等措施。

（一）应急队伍、资金、物资、装备保障

1. 加强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与救灾队伍建设。正常开展地质灾害日常监测和应急调查工作，确保灾害发生后应急防治与救灾力量及时到位。应急防治与救灾队伍平时要有针对性地开展应急防治与救灾演练，提高应急防治与救灾能力。
2.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所需经费，按《财政应急保障预案》规定执行，以确保地质灾害应急工作的顺利进行。
3. 民政办、卫生院要储备用于灾民安置、医疗卫生、生活必需等必要的抢险救灾专用物资。保证抢险救灾物资的供应。

（二）通信与信息传递

1. 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信息系统建设，充分利用现代通信手段，把有线电话、移动手机、及互联网等有机结合起来，建立覆盖全区的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信息网。
2. 发生地质灾害时，各地质灾害点的监测人员或灾害出现地的群众发出地质灾害预警信号（逐户通知、呼叫、打电话报告等），通过已建立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三级网络逐级速报和向有关部门单位通报，同时区及乡镇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立即组织人员前往地质灾害发生处进行抢险救援，各司其职，通信部门保障通信畅通无阻，确保抢险救援顺利进行。

（三）宣传与培训

加强公众防灾、减灾知识的宣传和培训，对广大干部和群众进行多层次多方位的地质灾害防治知识教育，增强公众的防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四）信息

地质灾害灾情和险情的按《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新闻应急预案》执行。

（五）监督检查

区应组织各部门、各单位负责落实相关责任，对上述各项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保障工作进行有效的督导和检查，及时总结地质灾害应急防治实践的经验和教训。

救援工作结束后，要尽快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

1. 因救灾需要，临时调用单位和个人的物资、设施、设备或者占用其房屋土地的，事后应当及时归还，无法归还或者造成损失的，应当给予相应的补偿。
2. 区根据地质灾害受灾情况和地质灾害防治需要，统筹规划，安排受灾地区的重建工作。

本预案印发执行后，结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变化，结合镇实际情况变化，及时修订完善。

本预案自下发之日起执行，预案的解释由区管委会负责。